

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12 內調 43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嘉義縣政府以提供國道客運停靠、公車接駁中心、自行車、智慧充電樁、結合環境教育等方式活化大林驛站。目前執行情形：1.除國道統聯客運外，已將縣公車及嘉義客運新增大林驛站路線停靠站，共計3條行駛路線，113年至114年載運成長率35%，人數穩定成長；2.「充電樁設置」亦於114年3月底完工，預計115年6月移交大林鎮公所管理；3.持續辦理大林驛站內部空間改造及招商營運，如辦理招商市集、相關工作坊、展示活動等常態性商業活動，及推動小鎮輕旅行、嘉義縣公共自行車租賃服務、設置做為環境教育宣導場所、宣傳嘉義縣社區營造成果、行銷嘉義縣各鄉鎮地方創生計畫成果，將大林驛站發展議題納入大林鎮國土計畫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等，持續研議整合公私部門能量強化旅遊效益。</p> <p>二、國土管理署針對本案之執行缺失，辦理精進檢討作為，包括：1.不再補助新建建築、橋梁、道路等基礎建設工程，2.組成跨領域專家輔導團協助輔導審議，3.先補助規劃設計再補助工程、變更設計經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審定後需將變更差異對照資料副知國土署，4.計畫落後案件依嚴重程度提高追蹤頻率及專案控管等精進措施，5.將該等措施修訂納入「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」補助執行要點、申請補助須知據以辦理。另將大林驛站之活化，列入閒置設施活化專案列管案，每月追蹤考核縣府及公所辦理驛站活化之進度及階段成果；並將持續滾動檢討短中長期活化計畫，以確保計畫活化目標儘速達成。</p>	<p>內政及族群委員會 115.05.19 第6屆第71次會議決議：結案 存查。</p>